

浙江交联辐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交联辐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金晨希、余鼎立先生。上述议案已于2025年5月9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。近日，公司收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情况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原委派金晨希和余鼎立先生作为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由于内部工作安排调整，现委派章伟杰先生接替余鼎立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。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金晨希和章伟杰先生。

二、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简历、诚信和独立性情况

章伟杰2008年3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自2005年开始在天健

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执业。

章伟杰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——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》和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和纪律处分。

三、 其他情况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

浙江交联辐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18日